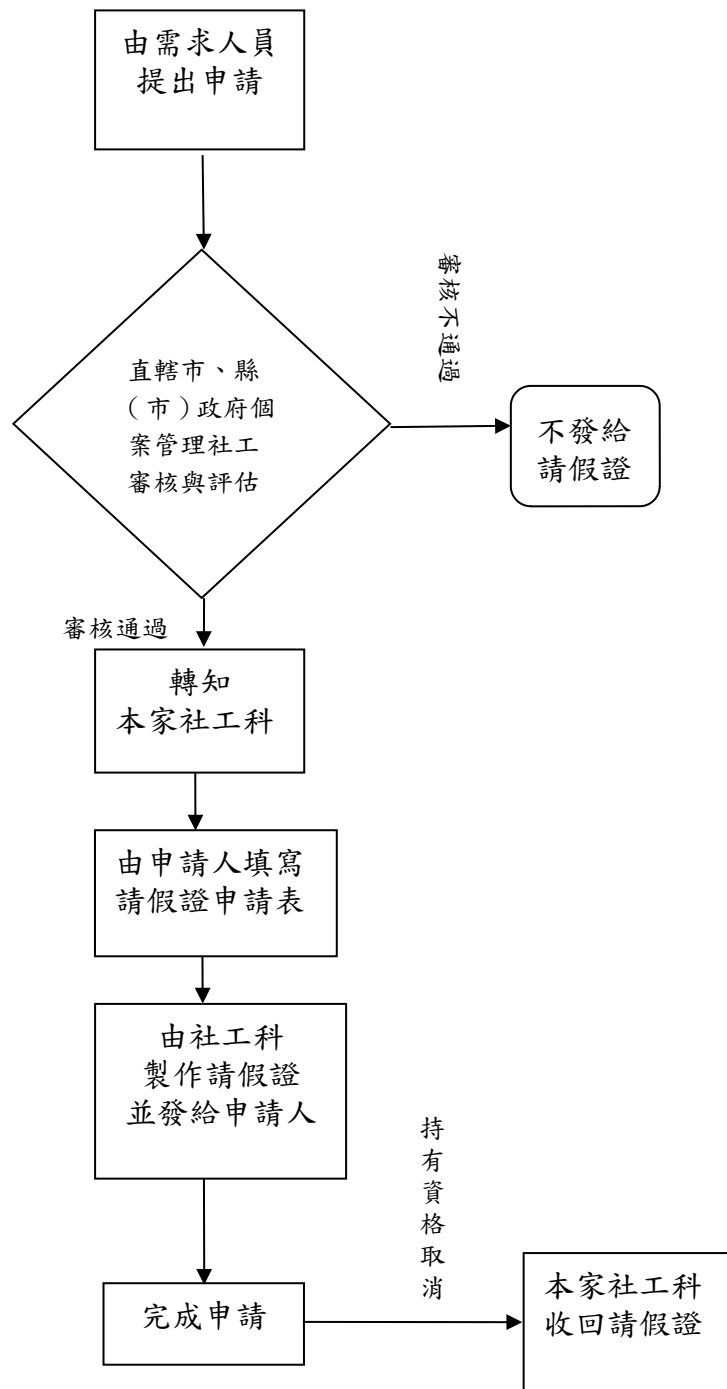


衛生福利部中區兒童之家請假證申請流程



持證須知

- 一、本證於家童入家時，由委托安置之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個案管理社工人員，指定之專人持有。
- 二、每位家童僅限發出一張請假證。
- 三、家童親友欲辦理家童請假，應將請假證交由請假家童所轄保育人員暫保管至家童返回本家，始得取回。
- 四、如持證人變更，應經委托安置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個案管理社工人員同意，知會本家社工科，並繳回前證始得重新申請。
- 五、家童離(退)家時，應將本證交回本家社工科辦理註銷。

衛生福利部中區兒童之家請假證申請表

個案編號：__

家童姓名		性 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入家家別	家
出生年月日	民國 年 月 日	身分證字號		隸屬縣市	
監護人姓名		性 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與家童關係	
持證人姓名		性 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與家童關係	
出生年月日	民國 年 月 日	身分證字號		備註 領證人簽名：	
聯絡電話		手 機			
聯絡地址			家童請假證辦理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辦理	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